**委属资产专项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项目总金额700万元。该项目包括委属资产运行保障费用、财产险费用、资产管理费用。

其中委属资产运行保障费用656万元。此为管委会历年常规性项目,主要用于对委属楼宇运行相关保障费用，保障委属资产设施设备运行安全。

财产险费用19万元。主要用于委属资产楼宇财产公共安全管理工作。

资产管理费用25万元。主要用于解决管委会房改售房历史遗留问题过程中所需相关办证等费用等。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为历年延续性项目，每年年初报送管委会维修计划，报房屋相关预算计划，按管委会批复落实。

2.项目资金安排落实：

按照 《关于批复各单位2022年预算的通知》（津开财〔2022〕18号）相关内容，批复预算70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

3.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该专项资金使用均控制在预算内，结合财政局实际拨付到位金额情况，截至2022年底全年实际支出为3678165.76元，全部为财政拨款。

4.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本年度严格按照党委办财务管理规定、财务运行实施细则及预算绩效相关办法对各项工作进行落实。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办根据工作任务、工作安排，编报2022年度委属资产运行保障专项费用使用计划的请示，2022年年初，报送管委会批准，批复我办预算。委属资产专项为确保委属办公楼宇正常运行，消除安全隐患，我办在认真勘查调研并征求各使用单位意见基础上，结合委属办公楼宇现状和日常运行情况，制订了维修计划，明确了资金安排，以确保委属资产保值增值。后续按计划执行采购项目，完成维修工作。

资产管理专项严格按照财政支出相关制度及《党委办财务管理规定》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主要用于委属房产过户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及委属空置住宅物业等相关费用的零星支出。

关于财产险工作，为加强天津开发区公共安全管理工作，建立事故补偿市场化机制，确保区内意外事故时能够得到快速处置。每年年底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中标商以完成下一年度投保工作。

四、项目绩效情况

已完成。